

中共西藏自治区纪委通报

藏纪通〔2019〕39号

关于三起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 典型案例的通报

为进一步发挥典型案例警示震慑作用，让群众切身感受到正风反腐的实际成效，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现将主题教育期间查处的三起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典型案例通报如下。

那曲市索县政法委原副书记、综治办原主任尼玛群宗侵占“双联户”户长补助资金等问题。2013年4月至2018年10月，尼玛群宗任索县政法委副书记、综治办主任期间，利用职务之便，侵占索县2014年度“双联户”户长补助资金39.4万元、2015年度乡村两级先进“双联户”表彰奖励资金34.11万元、上级慰

问款 5.1 万元等共计 78.61 万元，用于个人开支。2014 年至 2017 年，尼玛群宗安排工作人员以落实“双联户”户长补助资金、乡村两级先进“双联户”表彰奖励资金等名义套取 76.8 万元用于单位办公支出、发放福利等。2019 年 7 月，尼玛群宗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终止其中共索县第八届委员会候补委员职务，违纪资金予以收缴，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日喀则市江孜县卡堆乡人民政府科员张伟利用职务便利挪用驻村工作经费问题。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4 月，张伟任江孜县卡堆乡宇卓村驻村工作队队长期间，先后挪用驻村经费 14.2537 万元用于个人及家庭开支。2017 年 12 月，张伟曾因其他违纪违法行为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影响期两年）、行政撤职处分（按科员安排工作）。2019 年 10 月，张伟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林芝市米林县派镇雪嘎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格桑次仁侵占扶贫项目资金问题。2015 年至 2016 年，格桑次仁任米林县派镇雪嘎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期间，承包该村柴胡种植项目过程中，违规将本应兑现给建档立卡贫困户的项目结余资金 3.97 万元用于个人开支，导致项目未发挥长期效益。2019 年 8 月，格桑次仁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资金予以收缴。

以上三起典型案例反映出极个别党员干部没有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宗旨意识不强，对党纪国法缺乏敬畏，有

的利欲熏心，贪污挪用大额“双联户”户长补助资金；有的胆大妄为，挪用驻村工作经费；有的巧立名目，侵占扶贫项目资金。这些行为损害的是老百姓的切身利益，啃食的是人民群众获得感，挥霍的是人民群众对党的信任，必须依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民心所盼，初心所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确保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向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亮剑，维护群众切身利益。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开展专项整治作为践行初心使命的政治检验，坚决扛起主体责任，以更加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抓好专项整治工作，结合实际找准切入点、着力点，周密谋划调度、主动协作配合，紧盯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上下联动、有序衔接、对准靶心、集中发力，切实解决好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存在的突出问题，推进专项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工作向纵深发展。要深化标本兼治，把“当下改”与“长久立”结合起来，把建章立制和解决问题统一起来，抓好制度制定和制度执行工作，不断巩固深化专项整治成果，形成防范问题产生、及时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认真履行监督责任，以强监督推进强监管，督促党委（党组）和有关部门落实主体责任，聚焦扶贫、教育医疗、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统计造假等重点领域，真刀真枪解决突出问题。要加大查处力度，对不担当不作为、弄虚作

假、纵容包庇、贪污挪用、虚报冒领等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一查到底、绝不姑息；对各级党组织开展专项整治工作不力，群众反映强烈、问题长期得不到有效解决的，严肃追责问责。要坚持开门搞整治，加大对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典型案例通报曝光力度，陆续公布专项整治工作成果，接受群众监督评判，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中共西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年12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第十监督检查室。

中共西藏自治区纪委办公厅

2019年12月6日印发

